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DISON

— G R O U P —

Madiso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057)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有關出售 HACKETT ENTERPRISES LIMITED
38%股權的
主要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i) 2024 年 5 月 28 日及 2024 年 6 月 4 日之公告（統稱「出售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出售事項及日期為 (ii) 2024 年 6 月 18 日的公告（「延遲寄發公告」，連同出售公告，統稱為「該等公告」）。除非文義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本公司延遲寄發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 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進一步資料；(ii) 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推薦建議；(iii) 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iv) GEM 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及 (v)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預期將於 2024 年 7 月 5 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入通函之若干資料，故預期通函之寄發日期將進一步延遲至 2024 年 7 月 17 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計祖光

香港，2024 年 7 月 5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群女士及張玉珊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許祖光先生及葉祖賢先生
太平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朱健宏先生、劉翁靜晶博士及周力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
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
事項，足以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 7 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
頁面及本公司網站 www.madison-group.com.hk 刊載。